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再生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7)

(網址：www.cre987.com)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舉行之中國再生能源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普通決議案已獲中國再生能源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國再生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日之公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通函(「該通函」)及載於該通函之中國再生能源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內容有關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其中包括由本公司向香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發行本金額人民幣75,000,000元之中國再生能源可換股票據(二零一二年)。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舉行之中國再生能源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普通決議案獲中國再生能源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在中國再生能源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中國再生能源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批准、確認及追認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發行中國再生能源可換股票據(二零一二年)及就其兌換而發行之中國再生能源兌換股份)；及授權任何董事作出一切彼等認為就或為使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而言屬必需或適宜之行動及事宜與簽立一切文件。	127,567,161 (100%)	0 (0%)

備註：上述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該通告內。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全部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於中國再生能源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中國再生能源股份總數為 2,356,371,843 股。

香港建設及其聯繫人士(包括黃剛先生及其聯繫人士)作為中國再生能源股東持有合共 1,727,865,250 股中國再生能源股份，佔於中國再生能源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73.33%；誠如在該通函所披露及根據上市規則，彼等均須並已就上述普通決議案於中國再生能源股東特別大會放棄表決。概無任何中國再生能源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中國再生能源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於所述的決議案投反對票。

除上述者外，根據中國再生能源董事所深知、所悉及確信，概無其他中國再生能源股東就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擁有利益，故概無其他中國再生能源股東須在中國再生能源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述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因此，賦予中國再生能源股東投票贊成或反對上述普通決議案之中國再生能源股份總數為 628,506,593 股。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生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剛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再生能源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黃剛先生、張立憲先生及梁榮森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統先生（曾至鍵先生為其替代董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頌義先生、鄧兆駒先生及俞漢度先生。